2023年霍山县快乐健身行动实施方案

一、年度目标

2023年，完成全县居住小区、行政村健身设施维修、改造、升级、补建42个；新建体育公园和口袋体育公园1个；新建全民健身步道6.5公里；实施学校体育设施安全隔离改造项目1个；基本实现城乡居民身边健身设施全覆盖。开展群众体育培训不少于 0.5万人次，参加赛事活动人数不少于4.5万人次。

二、推进举措

 （一）完善群众身边的健身设施

1.围绕目标任务，科学配置“菜单”。根据安徽省居民住宅区健身设施建设与管理指导意见，结合常住人口总量、结构、流动趋势，制定健身设施配建“菜单”，配置全民健身公共服务资源。2023年，居住小区健身设施维修、改造、升级、补建20个、行政村健身设施维修、改造、升级、补建22个，新建体育公园和口袋体育公园1个；新建全民健身步道6.5公里；实施学校体育设施安全隔离改造项目1个；基本实现城乡居民身边健身设施全覆盖。

2.严格配建标准，加快改造提升。对已建小区坚持“应

修尽修、应改尽改、应建尽建”，全面维修、改造、升级、 补建，因地制宜、见缝插针、科学布点。对新建小区严格按

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0.1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不低于 0.3平方米标准配建，并纳入施工图纸审查，验收未达标准 的不得交付使用。根据居民需求，结合实际情况，进一步优 化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布局，全面改造升级小区和行政村健身设施，提升公共体育服务水平与服务能力。

3.落实属地责任，强化维保管理。把全民健身公共服务

纳入乡镇、村（社区）服务体系、纳入考核，实行属地负责

制，由乡镇或设施所属单位提供必要的人员和经费保障，负

责日常维护、保养和管理，确保健身设施安全使用。

（二）加快城市健身步道建设。

4.实行规划引领。依据《安徽省健身步道建设内容和标

准》，将城市健身步道建设内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，结合“

体育强县”创建、乡村振兴，高标准做好线路策划，因地制

宜、开拓创新、展现特色，推动健身步道与旅游、文化、休

闲等产业的互动融合。

5.畅通步道网络。根据道路交通规划，分步实施城市健

身步道“断头路”畅通工程，着力打通红绿灯阻隔，确保步道 规划建设的有机串联和衔接，以步道为纽带，推动城市公园步道系统互联互通，逐步串通城市公共空间、历史文化节点、主要公共服务设施、重要居民片区、重要交通接驳点，连点成线，形成立体化步道网络，打造集交通、文化、旅游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健身空间。

（三）加快城市空间资源整合利用

6.盘活各类资源。充分利用城区空间空闲地、边角地、

公园绿地、广场、老旧厂房等空间资源，复合利用人防、文

化、娱乐、养老、教育、商业、社区用房等设施资源，与城

市园林绿化有机衔接、嵌入配套，因地制宜、一处一策，建

设口袋体育公园1个。

7.开放学校体育场地。2023年，选择1所场馆设施较好的学校，开展安全隔离改造，纳入体育设施对外开放试点学校，推行“一场两门、早晚两开”。新建学校的体育场地设施，严格按开放条件设计、建设。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鼓励以购买服务的方式，吸引社会力量运营管理学校体育场地设施。

（四）提升群众健身普及水平

8.加强健身培训。将运动项目的推广普及作为主要评价

指标，加强对各类体育社会组织的引导和管理。推动体育协

会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，常态化组织开展乒乓球、羽毛

球、足球、篮球、游泳、八段锦、太极拳、广场舞等群众喜

爱的体育项目培训，让群众学会1—2项运动技能，全县每年培训不少于5000人次。

9.丰富赛事活动。扩大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，鼓

励自我健身。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，持续办好县全民健身

运动会，举办县级各类联赛，不断丰富活动内容，进一步提

升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。积极组队参加省、市联赛。继续打

造大别山茶马古道徒步挑战赛、千人登山活动等全民健身特

色品牌赛事。鼓励各类各级单项体育协会举办联赛；鼓励各

单位举办职工运动会、老年人运动会、社区运动会等赛事活

动。每年参加各类全民健身活动人数不少于4.5万人次。

(五) 加强宣传推广营造健身氛围。充分利用安徽综艺体 育频道等融媒体平台，采用图文、动漫、短视频等多种形式，开设全民健身节目、栏目，全方位展示群众健身风采，讲好群众健身故事，增强群众健身意识，营造群众健身氛围。

三、支持政策

(一)加大投入力度。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预算内投资，综合运用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资金和自身财力，完善财政支持政策。将有关资金需求纳入年度财政预算。

(二)加强场地供给。各地将全民健身设施建设用地纳入年度供地计划，制定可用于建设健身设施的非体育用地、非体育建筑目录或指引并向社会公布。鼓励以租赁方式向社会力量 提供用于健身设施建设的土地，租期不超过 20 年。

(三)落实优惠政策。落实政府购买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办 法及其实施细则、《关于鼓励和吸引社会力量投资建设与运营体育设施的意见》等文件要求，在房租、水电气等方面给予减免或补贴，落实税收优惠政策。制定公益性社会体育指导员补助政策。

附件：快乐健身行动工作重点任务分工

附件

快乐健身行动工作重点任务分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重点任务 | 时限要求 | 责任单位 |
| 1 | 居住小区健身设施维修、改造、升级、补建20个。（衡山花园、和顺花园D区、水务局家属区、淠河新区、碧桂园小区、五谷香小区、教苑小区、文峰苑小区、翰林苑小区、源牌1988、凤凰城、锦绣世家、天池瑞景、金园华都、东湖南庭、山水学府、大地花园C区、警苑小区、金色衡山、壹号公馆） | 2023年底 | 县文旅局牵头，县住建局、县城管局、县经济开发区管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|
| 2 | 行政村健身设施维修、改造、升级、补建22个。（磨子潭镇白水畈村、磨子潭镇东流河村、上土市镇龙金村、上土市镇陡沙河村、上土市镇上土市村、上土市镇禅堂村、太平畈乡洪峰村、与儿街镇大沙埂村、诸佛庵镇仙人冲村、诸佛庵镇上谷村、太阳乡太阳村、太阳乡金竹坪村、诸佛庵镇西石门、诸佛庵镇狮山村、太平畈乡蔡家河村、太平畈乡太平畈村、太平畈乡高山铺村、太平畈乡蔡家畈村、太平畈乡何家坊村、与儿街镇与儿街村、诸佛庵镇俊卿社区、下符桥镇下符桥村） | 2023年底 | 县文旅局牵头，县住建局、县城管局、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县经济开发区管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|
| 3 | 充分利用城区空间空闲地、边角地、 公园绿地、广场、老旧厂房等空间资源，复合利用人防、文化、娱乐、养老、教育、商业、社区用房等设施资源，与城市园林绿化有机衔接、嵌入配套，因地制宜、一处一策，建设口袋体育公园1个（潜台路和迎驾大道交叉口西南角）。 | 2023年底 | 县住建局牵头，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文旅局、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县经济开发区管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|
| 4 | 依据《安徽省健身步道建设内容和标准》，将城市健身步道建设内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，结合“ 体育强县”创建、乡村振兴，高标准做好线路策划，因地制宜、开拓创新、展现特色，推动健身步道与旅游、文化、休闲等产业的互动融合。新建健身步道6.5公里（漫水河镇茶马古道）。 | 2023年底 | 县住建局牵头，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文旅局、县林业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|
| 5 | 2023年，选择1所场馆设施较好的学校，开展安全隔离改造，纳入体育设施对外开放试点学校，推行“一场两门、早晚两开”。新建学校的体育场地设施，严格按开放条件设计、建设。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鼓励以购买服务的方式，吸引社会力量运营管理学校体育场地设施（西城中心校）。 | 2023年底 | 县教育局牵头，县文旅局、各乡镇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|
| 6 | 常态化组织开展乒乓球、羽毛球、足球、篮球、游泳、八段锦、太极拳、广场舞等群众喜爱的体育项目培训，让群众学会1—2项运动技能，全县每年培训不少于5000人次。 | 2023年底 | 县文旅局牵头，县民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|
| 7 | 继续打造大别山茶马古道徒步挑战赛、千人登山活动等全民健身特色品牌赛事。鼓励各类各级单项体育协会举办联赛；鼓励各单位举办职工运动会、老年人运动会、社区运动会等赛事活动。每年参加各类全民健身活动人数不少于4.5万人次。 | 2023年底 | 县文旅局牵头，全民健身委员会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|
| 8 | 参加六安市龙舟赛、六安市篮球联赛等省、市各级各类培训比赛。 | 2023年底 | 县文旅局牵头、县教育局、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|
| 9 | 支持各级各类青少年体育赛事。参加六安市“未来之星”阳光体育大会、市三对三青少年篮球联赛、安徽省县级青少年三人篮球锦标赛等省市青少年体育比赛。开展好县中小学生乒乓球比赛、县中小学生足球比赛、县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等比赛活动。 | 2023年底 | 县文旅局牵头、县教育局、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|